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一号楼一楼党建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通知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以口头、通讯的形式发出。

3、会议应参加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董事 6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由第七届董事会推举董事刘双广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双广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止。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第七届董事会设立战

略委员会、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三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开展工作，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刘双广、董事贾幼尧、职工代表董事李婷、独立董事罗翼、独立董事应华江五人组成，其中董事长刘双广为召集人。

2、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罗翼、独立董事应华江及董事贾幼尧三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罗翼为召集人。

3、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吴向能、独立董事罗翼及职工代表董事李婷三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吴向能为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以上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止。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双广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刘佳璇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聘任刘宇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万诗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止。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

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 年，并同意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人士代表本公司与银行签署所有相关的法律文件。具体授信品种、融资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最终实际审批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委员签字的《董事会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会议决议》；
- 3、经与会委员签字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